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阿里山森林鐵路 42 號隧道計畫」水土保持計畫(含基地地質調查及基地安全評估)第 2 次變更設計第 2 次審查會議 紀錄

壹、時間：111 年 4 月 14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貳、地點：本局府前第一會議室

參、主持人：高組長伯宗

紀錄：劉怡安

肆、出（列）席者：(如後附簽到簿)

伍、審查委員及機關意見：(如後附審查意見表)

陸、報告事項：

案由一：確認主持會議及委員出席人數符合規定案，報請公鑒。

決 定：

一、洽悉。

二、本次會議由召集人高組長伯宗主持，原外聘委員 4 人、內派委員 3 人，合計委員人數共 7 人；經查出席外聘委員 3 人、內派委員 1 人，合計出席委員人數共 4 人且外聘委員人數佔出席委員總人數二分之一以上，已達開會規定。

案由二：水土保持計畫審查相關資訊公開案，報請公鑒。

決 定：

一、洽悉。

二、本案後續如水土保持計畫資訊公開平台有意見陳述仍請水土保持義務人及承辦技師，應就陳述內容說明回復，並將回復內容上傳前開平台供各界參閱。

案由三：有關「水庫集水區內非農業使用之同意」，報請公鑒。

決 定：

一、洽悉。

二、有關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 32 條之 1 管理機關行使同意權部分，經水庫管理機關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局，前就本案以 111 年 3 月 29 日水中經字第 11150017690 號函表示，原則同意。

柒、結論：

本案原則可行，仍請水土保持義務人依審查意見辦理，製作水土保持計畫「核定本初稿」一式 5 份，並於 111 年 5 月 15 日前函送本局轉送審查委員進行確認。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上午 11 時 40 分)

「阿里山森林鐵路 42 號隧道計畫」水土保持計畫
(含基地地質調查及基地安全評估)第 2 次變更設計第 2 次
審查意見表

許委員中立：

1. P.6-5 有部分出水高較小者，請再核對。
2. P.6-7 DA 池匯入水深與 DD 池匯入水深差很大，會不會都淤在 DA 流路上。
3. P.6-19 請確認 D-05 有新增。(顏色亦請注意)
4. 地質安全評估 P.78 土石堆置場採用參數為何，請補充。
另堆置場變更是否有地形變動，而有影響邊坡分析部分，亦請確認。
5. 請確認告示牌中監督管理機關是否要加水土保持局。
6. 沙包或砂包請統一。

陳委員建元：

1. 差異對照表中部分項目，如管涵及 DA 池尺寸並未變更，是否需填寫，請再確認。
2. 圖號 6-2 左下角之植生面積 8160，請再確認。
3. 圖號 7-3 TDA 池之形狀請再確認。(圖 7-4 亦同)
4. 圖號 7-9 TDA 臨時池旁半重力式擋土牆，於高水位時之安全性，請再確認。
5. 圖 6-2 及 6-3 未標示出 TDA 之位置與尺寸。

張委員志聰：無。

水土保持局：

1. DA1 有效底面積設計，內文 P7-11 為 150 平方公尺而圖 7-10 標示為 120 平方公尺，請再確認。
2. TA2'集水分區之 TA-05、TD-02 排水設施連續 2 個 90 度轉折之流路設計，請再確認。

3. TA-16 依據設計於臨時第 1 階段及第 2 階段長度及高程不同，仍應依不同階段分別敘明，不宜於臨時排水設施一覽表列” 依現況調整” 。
4. 另外塑膠布頂端固定方式敘明，不宜以” 視需要” 或” 或採其他方式固定” 等用語。
5. 另臨時滯洪沉砂設施應表示明確的尺寸，另池壁坡比依現況調整部分亦請說明。
6. 安全圍籬以鋼筋綁警示帶，其鋼筋上方建議須設計相關防護套等或其他安全裝置。